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秦岭水泥

公告编号：临 2016-056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和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 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释义：在本公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公司、本公司：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中再生：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 银晟资本：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鑫诚投资：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财通基金 399 号资管计划：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玉泉 399 号资产管理计划
- 财通基金 400 号资管计划：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玉泉 400 号资产管理计划
- 物流基金：四川省物流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认购人：中再生、银晟资本、鑫诚投资、财通基金 399 号资管计划、财通基金 400 号资管计划、物流基金
- 协议：公司与认购人分别签署的《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根据近期资本市场变化情况的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调整了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数量不超过 69,749,006 股（含），募集资金不超过 46,243.59 万元（含）。认购人同意按约定的条件、金额及价格，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2016 年 8 月 12 日，公司与认购人分别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次拟发行股份数量的调整

调整后，公司本次拟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69,749,006 股（含本数），股份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其中拟：向中

再生发行约 26,826,541 股、向银晟资本发行约 16,095,925 股、向财通基金 399 号资管计划发行约 5,365,308 股、向财通基金 400 号资理计划发行约 5,365,308 股、向鑫诚投资发行约 10,730,616 股、向物流基金发行约 5,365,308 股。

二、认购数额

(一)中再生同意不可撤销地按《协议》约定的价格以现金 177,859,966.84 元，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中再生同意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不超过 26,826,541 股。

(二)银晟资本同意不可撤销地按《协议》约定的价格以现金 106,715,982.75 元，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银晟资本同意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不超过 16,095,925 股。

(三)鑫诚投资同意不可撤销地按《协议》约定的价格以现金 71,143,986.73 元，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鑫诚投资同意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不超过 10,730,616 股。

(四)资产委托人陈军耀作为资管计划的实际出资人，同意由资管计划不可撤销地按《协议》约定的价格以现金 35,571,993.37 元，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资管计划同意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不超过 5,365,308 股。

(五)资产委托人陈高作为资管计划的实际出资人，同意由资管计划不可撤销地按《协议》约定的价格以现金 35,571,993.37 元，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资管计划同意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不超过 5,365,308 股。

(六)物流基金同意不可撤销地按《协议》约定的价格以现金 35,571,993.37 元，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物流基金同意

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总数不超过 5,365,308 股。

三、协议的生效及其他

(一)本协议自双方适当签署后成立，生效条件与《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相同，双方均应严格遵照执行。

(二)本协议的相关定义、非约定事宜，按《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相关内容执行。

特此公告。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6 日